



#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6)

### 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營業額	3	467,373	546,105
銷售成本		(450,184)	(507,791)
毛利		17,189	38,314
其他收益	4	3,562	777
其他收入	5	4,000	2,622
分銷成本		(6,960)	(4,829)
行政開支		(16,931)	(15,632)
其他經營開支		(2,905)	(565)
經營(虧損)/溢利	6	(2,045)	20,687
融資成本	7	(12,482)	(5,076)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527)	15,611
稅項	8	(100)	(1,903)
期內(虧損)/溢利		(14,627)	13,708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025)	9,970
少數股東權益		(4,602)	3,738
		(14,627)	13,708
中期股息	9	—	—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 之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0	(2.5)分	2.5分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02,642	195,160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土地		8,749	8,8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20	720
無形資產		12,708	12,708
遞延稅項資產		27	27
		<b>224,846</b>	<b>217,47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7,770	212,867
貿易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2	276,557	299,529
其他應收款項		21,165	16,34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827	2,733
可收回稅項		1,613	1,596
定期存款		77,869	95,7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253	27,136
		<b>585,054</b>	<b>655,948</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計費用	13	125,801	135,171
借貸		45,755	29,648
		<b>330,981</b>	<b>379,025</b>
		<b>502,537</b>	<b>543,844</b>
<b>流動資產淨值</b>		<b>82,517</b>	<b>112,10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7,363</b>	<b>329,579</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41,370	48,486
<b>資產淨值</b>		<b>265,993</b>	<b>281,093</b>
<b>權益</b>			
<b>股本及儲備</b>			
已發行股本		42,480	42,480
儲備		158,246	168,744
擬派末期股息		4,000	4,000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204,726</b>	<b>215,224</b>
<b>少數股東權益</b>		<b>61,267</b>	<b>65,869</b>
<b>總權益</b>		<b>265,993</b>	<b>281,093</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下列各項新訂、經修訂及重新命名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經修訂)	僱員福利－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經修訂)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經修訂)	選擇以公平值列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4號	礦產資源之開採和評估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5號	對拆卸、復原及環境復修基金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6號	參予特殊市場－電氣及電子設備廢料 －產生之負債

#### (a)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於批准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詮釋。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準則、詮釋或修訂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影響，且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有任何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脹經濟財務申報之重列處 理法」 <sup>3</sup>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報告形式，及以地區分部為次要報告形式。分部資料乃按兩種分部形式呈列：(a)以業務劃分之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及(b)以地區市場劃分之次要分部呈報基準。

####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有以下主要業務分部：

- (i) 鋼－製造及買賣鋼管、鋼片及其他鋼材產品。
- (ii) 鋁－設計、開發、製造及買賣鍛造鋁合金車輪及鍛造車輪及其他汽車零件。

	鋼		鋁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收入						
－對外銷售	<u>417,498</u>	<u>546,105</u>	<u>49,875</u>	<u>—</u>	<u>467,373</u>	<u>546,105</u>
分部業績	3,177	23,605	(1,982)	—	1,195	23,605
未分配經營 收入及開支					(3,240)	(2,918)
經營(虧損)/溢利					(2,045)	20,687
融資成本					(12,482)	(5,076)
稅項					(100)	(1,903)
期內(虧損)/溢利					<u>(14,627)</u>	<u>13,708</u>

#### (b) 地區分部

按本集團資產所處地區劃分之收入及分部業績之分析如下。

	收入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中國大陸	425,478	546,105	2,839	23,605
美國	38,914	—	(1,506)	—
其他	2,981	—	(138)	—
	<u>467,373</u>	<u>546,105</u>	<u>1,195</u>	<u>23,605</u>

#### 4. 其他收益

本集團之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899	446
租金收入	2,518	248
顧問費用	145	83
	<u>3,562</u>	<u>777</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廢料銷售	2,839	2,534
匯兌收益淨額	234	51
外幣合約之公平值增加	124	—
雜項收入	803	37
	<u>4,000</u>	<u>2,622</u>

#### 6.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50,152	506,116
折舊	16,308	4,737
經營租約預付款項之攤銷	111	11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6	—
經營租約：		
— 租賃物業	1,074	60
— 汽車	423	67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50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786	956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8,660	3,380
	<u>18,660</u>	<u>3,380</u>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須於以下期間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 五年內	12,175	5,076
— 五年後	307	—
	<u>12,482</u>	<u>5,076</u>

## 8. 稅項

稅項支出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所得稅		
本期間	100	1,903
遞延稅項	—	—
	<u>100</u>	<u>1,903</u>

根據中國稅務部門之規定，廣州美亞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美亞」）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間有權享有1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二零零四年：7.5%）。本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已作撥備，並就上述稅務優惠作出調整。

本集團屬下其他公司之所得稅乃按其註冊成立／註冊所在司法權區之有關稅率計算。

## 9. 中期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支付或宣派中期股息。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純虧損約10,025,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純利9,970,000元人民幣）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0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4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入約值24,542,000元人民幣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平均介乎30至100日，或會就特定客戶之交易量及向本集團還款之紀錄而延長。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1至30日	82,485	70,501
31至60日	55,861	70,294
61至90日	57,471	58,240
91至180日	77,513	92,283
180日以上	14,653	19,637
	<u>287,983</u>	<u>310,955</u>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1,426)	(11,426)
	<u>276,557</u>	<u>299,529</u>

### 13.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元人民幣
1至30日	49,923	35,555
31至60日	38,637	26,135
61至90日	25,605	23,267
91至180日	11,244	33,361
180日以上	392	16,853
	<u>125,801</u>	<u>135,171</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約為467,373,000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之546,105,000元人民幣下降約14.4%，股東應佔純虧損約為10,025,000元人民幣，相比於去年同期之股東應佔純利9,970,000元人民幣。

### 業務回顧

隨著鋼材產品價格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季大幅下滑，中國國民經濟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大致上達致平衡。鋼材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之價格維持去年年底趨勢，價格依然處於低水平，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由於需求總額增加，鋼材價格再次上升。然而，整體鋼材價格於本期間仍然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於本期間，本集團鋼材銷量較去年同期約70,000噸減少7.1%至約65,000噸。於本期間，本集團鋼材平均售價與去年相比減少約17.8%，毛利亦下降，主要原因是與去年同期原料及燃料之採購成本比較，公司鋼材售價之上漲幅度相對減少。

### 生產及銷售

本期間中國間接出口銷售鋼材之收入約為369,879,000元人民幣，比去年同期約466,024,000元人民幣減少約20.6%。國內之間接出口銷售市場仍然是本集團之核心市場。

本期間國內鋼材之內銷收入約為38,949,000元人民幣，比去年同期約78,029,000元人民幣下降約50.1%。

本期間國外直接出口銷售鋼材之收入約為8,670,000元人民幣，去年同期則約為2,052,000元人民幣，即增長約322.5%。本集團將持續發展及保持勢頭全面開拓國際市場，尤其是目前剛推出之新產品（不銹鋼管），現已出口到美國、越南等國家。

本期間出口銷售鋁輪圈於台灣境外之收入約為49,875,000元人民幣。自本集團於去年年底收購富成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計，本集團將加大力度開發市場推廣及銷售渠道以期通過規模經濟獲得溢利。

### 毛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毛利約為17,189,000元人民幣，毛利率約3.7%，去年同期毛利則約為38,314,000元人民幣，毛利率約7.0%。毛利下降之原因，主要由於公司鋼材銷售價格上漲幅度低於原料及燃料採購成本上漲幅度，以及能源、運輸供應緊張所致。

## 營業費用

本集團本期間之營業費用總額約為26,796,000元人民幣，其中銷售及分銷成本約6,960,000元人民幣，行政開支為16,931,000元人民幣，其他經營開支為2,905,000元人民幣，財務費用為12,482,000元人民幣，佔銷售收入之比重分別約為：1.5%、3.6%、0.6%及2.7%。去年金額分別為4,829,000元人民幣、15,632,000元人民幣、565,000元人民幣及5,076,000元人民幣，比重分別為：0.9%、2.9%、0.1%及0.9%。

## 財務資源及理財政策

本集團一直秉承審慎之理財政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率(借貸除以股東資金)約為181.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6%)。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372,351,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511,000元人民幣)，主要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為單位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從銀行獲得之短期借款佔資產總額之比重約為40.9%(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1.17(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本集團繼續對應收賬款進行投保，以降低賒銷之風險，也確保資金之及時回收，從而保證對償還負債及承擔營運資金之需要。

## 流動現金

在本集團存貨水平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之情況下，於本期間經營業務所使用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90,367,000元人民幣。雖然借得約318,577,000元人民幣之銀行借款及約373,737,000元人民幣之償還借貸，用作廠房擴充及購買機器設備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24,542,000元。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約為590,000元人民幣。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27,253,000元人民幣，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及新台幣為單位。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計算，而該等貨幣於本期間相對穩定，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匯兌風險。同時，本集團正在為人民幣兌美元之升值，研究落實各項措施(包括銀行推出之新興財務產品)以減少任何匯兌影響。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持有租賃土地作自用之經營租賃權益分別約有賬面淨值168,065,000元人民幣及8,749,000元人民幣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抵押。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附屬公司獲授銀行信貸而向若干銀行提供公司擔保145,263,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263,000元人民幣)，於結算日，該等銀行借貸已動用約58,588,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983,000元人民幣)。



##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50名僱員。於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9,446,000元人民幣，包括退休福利成本約786,000元人民幣。本集團之薪酬待遇維持在有競爭力之水平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並會定期作出檢討。

## 展望

在國家宏觀調控政策之影響下，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增速將會放慢，根據國家頒佈之《鋼鐵產業發展政策》，鋼鐵產業發展將向控制數量增長，推動技術升級和產業佈局、產品結構調整轉變，新增生產能力將與淘汰落後生產能力相結合。隨著新增裁剪、製管生產線，進一步提高未來之產能和市場競爭力，來應付穩步快速增長之中國國民經濟。

展望二零零六年下半年，鋼材業之供求將持續不平衡，而鋼材價格仍將維持於低水平。本集團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充份利用多年積累之成本管理經驗，增加高附加值產品產量及對任何有利於本集團之投資機會持開放態度，以爭取更佳投資回報及給予我們之投資者最佳之報酬。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股息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不會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該期間之中期股息。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應董事要求，中期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條「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進行審閱，並已就此發出未有修訂之審閱報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內的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股份的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i)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分開，賴粵興先生現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及(ii)守則條文第A.4.1條，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未有特定限期，而彼等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退任及輪值。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賴粵興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賴粵興先生、羅漢先生、鄭達騰先生、蔣仁欽先生、林孟璋博士及呂文義先生為執行董事，蕭敏志先生及黃春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林聖斌先生、黃瑞祥先生及趙熾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